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8月9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详见2017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36)。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8月9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8日15:00至2017年8月9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2日 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8月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E1号楼，二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如下：

1、《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2、《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厦门大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及说明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及《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厦门大开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等相关公告。

其中，议案1《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5《关于公司向厦门大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刘继东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1为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厦门大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2017年8月3日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85-2号45层，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110016。

2、登记时间：

2017年8月3日 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张少尧、王朔

电话号码：024-31161810

传真号码：024-31161812

电子邮箱：stock@sinqi.com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4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17年8月9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E1楼，二楼多功能厅召开的沈阳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本人）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自委托签署日起至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厦门大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特此授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附件二：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码/法人营业执照 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7年8月3日15:00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573
2. 投票简称：兴齐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17年8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8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8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